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1-040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桥云	董事	公务出差	贾勇
冯卫东	董事	公务出差	补建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补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予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岳基琼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868,540,164.41	891,235,431.99	-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47,690,701.79	637,137,714.70	1.66%
股本(股)	177,450,000.00	118,300,000.00	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65	5.39	-32.28%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8,615,534.03	3.36%	236,007,372.21	1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7,180.83	-92.29%	10,552,987.09	-4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91,170,059.39	-43.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1.08	4.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91.60%	0.06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91.60%	0.06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2%	-1.51%	1.64%	-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2%	-97.92%	1.38%	-0.5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754.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9,792.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214.41	
合计	1,696,823.5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01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天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骆光明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何捷	3,3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杜燕丁	3,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文	2,934,076	人民币普通股
杨林	1,499,850	人民币普通股
胡炜	1,437,210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睿富二号	1,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西藏丹红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348,217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90,1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情况

(1)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32.9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加大生产经营的投入以及使用募集资金所致;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52.03%,主要是一方面公司业务保持快速增长,2011年1-9月营业收入增长17.44%;另一方面银行省分行和总行集中采购趋势更为明显,业务范围由中心城市向地市周边继续延伸,产品收款周期进一步延长;最后是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银行,其采购付款习惯于年底集中支付,导致年末回款率较高,而前三季度回款较少;

(3)预付账款较期初增长140.57%,主要是报告期内扩大生产增加的供应商预付款;

(4)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138.86%,主要是报告期内投标保证金及合同履约保证金增加,以及BPO项目增长备用金相应增加,同时营销服务网络扩张导致租房押金增长;

(5)存货较期初增长67.98%,主要原因是第四季度是公司销售旺季,为保证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增加存货储备;

(6)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1928.03%,主要原因是公司用募集资金启动募投项目及子公司BPO数据处理中心的建设投入;

(7)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32.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扩大而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

(8)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36.3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一方面前期开出承兑票据到期,另一方面本期银行贴现息大幅提高公司减少承兑票据支付所致;

(9)应付帐款较期初减少53.17%,主要原因是年底是公司的采购高峰,公司采购的主要结算方式为按账期结算,上年末货款主要在上半年到期支付;

(10)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131.07%,主要原因是增加BPO业务而员工人数增加计提的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相应增长;

(11)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102.03%,主要原因是年初缴纳上年度的企业所得税以及上年度12月的增值税所致;

(12)股本增加50%,主要原因是2011年5月11日实施了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8,3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2.报表表情况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17.44%和10.04%,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行业持续增长,毛利较去年同期所增长;

(2)营业税金及附加上年同期增长40.5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应交营业税的业务BPO业务大幅增长;

(3)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28.43%,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营业收入增长,销售费用同比增长,另一方面为保证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本年度加大对新产品和新业务的市场推广力度和人力成本支出增加;

(4)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93.07%,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定期导致利息收入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合理调贷款进度,降低利息支出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185.27%,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增加按政策计提坏账准备金相应增加;

(6)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330.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内部加强成本费用的控制所致;

(7)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63.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国家税务总局的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政策延期至2011年9月14日发布,造成1-9月软件增税税退税暂未办理,同时本年政府补贴部份未到位所致;

(8)所得税较去年同期增加30.65%,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利润增加产生的所得税费用;

3.现金流量情况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1,170,059.39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存在季节性回款特征,销售回款主要集中在年底;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731,027.01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对募投项目投入;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410,771.15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增加长短期贷款;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补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履行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50%			
2011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10.00%	---	40.00%
2010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520,460.9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持续增长,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8月2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上海理成资产 翁迪	了解公司半年报及基本业务情况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1-038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10月18日分别以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于2011年10月21日在成都市蜀西路42号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7名,董事张桥云因公务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贾勇代为表决,董事冯卫东因出差不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补建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代表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经审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2011年10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6个月。(详情请阅2011年10月24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的议案》;

同意与具有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一旦本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则由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代办转让的主办券商,负责公司可能退市后的股份转让工作,并在代办股份转让实际发生时,向其支付代办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1-039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0月18日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1年10月21日在成都蜀西路42号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余立志因出差,委托监事主席刘不代为表决,监事白学川因出差,委托监事贺丹代为表决。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审议,会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

同意公司使用3,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不超过6个月。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1-041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148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拟募集资金人民币18,751.8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2,9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024.2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875.74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09年11月2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243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目前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网络化监控系统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7,270.00	1,406.00
电子回单系统合作运营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6,018.00	5.50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4,187.00	1,305.36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1,276.80	54.85
金融服务外包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16,994.94	30.23
合计	35,746.74	2,801.94

公司已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详情请阅2010年1月1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用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公告》),归还银行贷款2129万元(详情请阅2010年4月17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1年10月18日已全部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900万元募集资金(详情请阅2011年10月2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截止2011年10月18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4,070.62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规划,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6个月。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生产经营季节性较强,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均衡,下半年公司经营处于相对的旺季,流动资金需求量较大,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3,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补充流动资金3,900万元,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且时间没有超过6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

经测算,按目前贷款利率本次使用募集资金3,9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为公司节约149.13万元的财务费用。

四、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过去十二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风险投资。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笔资金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中,且使用期间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风险投资;若项目建设加速导致募集资金使用提前,公司则将资金提前归还至专户中,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3,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不超过6个月。

(三)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补充流动资金3,900万元,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且时间没有超过6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3,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补充流动资金3,900万元,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且时间没有超过6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补充流动资金3,900万元,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且时间没有超过6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风险投资情况,同时公司承诺: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笔资金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中,且使用期间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风险投资;若项目建设加速导致募集资金使用提前,公司则将资金提前归还至专户中,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

基于上述意见,保荐人对三泰电子使用3,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表示无异议。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有关法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补充流动资金3,900万元,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且时间没有超过6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

为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3,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独立董事签名:

陈宏 周友苏 王治安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保荐意见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作为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泰电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保荐工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就三泰电子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审慎核查。

2009年11月24日,三泰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2,9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024.2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9,875.74万元。

公司于2010年9月2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3,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1年3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1年4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3,900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9.78%)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1年10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1年10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00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9.78%)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本保荐机构认为: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三泰电子使用3,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经测算,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约149.13万元。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3,900万元,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且时间没有超过6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风险投资情况,同时公司承诺: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笔资金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中,且使用期间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风险投资;若项目建设加速导致募集资金使用提前,公司则将资金提前归还至专户中,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

基于上述意见,本保荐机构对三泰电子本次使用3,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表示无异议。

保荐代表人:毕杰 蒲江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纸业 公告编号:2011-038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王昆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存军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明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3,978,436,348.05	3,864,563,205.39	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29,418,048.53	830,534,535.71	-12.17%
股本(股)	316,800,000.00	316,8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30	2.62	-12.21%

	2011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57,512,967.56	-13.39%	884,791,222.05	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127,821.59	-147.38%	-101,116,487.18	-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890,017.55	-67.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3	-66.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148.63%	-0.32	-6.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148.63%	-0.32	-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4%	-3.79%	-12.96%	-2.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4%	-6.19%	-13.72%	-10.0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2,63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46,951.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7,850.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9,502.87	
所得税影响额	-925,484.70	
合计	5,931,455.11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12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85,258,510	人民币普通股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2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润丰荣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67,428	人民币普通股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久久发价值增长集合资金信托	2,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丽娜	2,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宁夏回族自治区百货总公司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宇东	1,482,188	人民币普通股
陆汉德	1,343,6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秀英	1,190,650	人民币普通股
邢迎旭	1,157,1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期末数为5,308,151.60元,年初数为13,995,569.87元,比年初数下降62.07%,主要是大部分票据已经付出。

应收帐款期末数为358,162,460.52元,年初数为249,165,673.83元,比年初数增长43.74%,本报告期公司为增加现金回款比例,降低银行票据回款比例,延长了销售客户授信期,同时为了稳定市场份额,增加了部分信用良好客户的授信额度致使应收账款大幅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为3,659,612.96元,年初数为5,759,698.72元,比年初数下降36.46%,主要是公司本年所得税税率降低,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所致。

短期借款期末数为598,100,000.00元,年初数为321,100,000.00元,比年初数增长86.27%,主要是公司本期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数为132,859,177.17元,年初数为339,188,247.87元,比年初数下降60.83%,主要是公司本期一年以内到期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期末数为69,262,610.19元,年初数为104,882,482.17元,比年初数下降33.96%,主要是公司本季度归还融资租赁款所致。

未分配利润期末数为39,984,921.03元,年初数为141,101,408.21元,比年初数下降71.66%,主要是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销售费用本季数为27,934,804.94元,上年同期数为19,324,991.5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4.55%,主要是本季度纸张销量比上年同期上升,油价上涨吨纸运费比上年同期增长,导致运费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本季度数为-104,777,013.94元,上年同期数为-29,312,677.90,比上年同期下降257.45%,主要原因是一、原材料价格上涨,造成生产成本上涨幅度超过销售价格的上涨幅度,毛利率下降。二、本季度内公司承担的利息支出比上年同期增长。

营业外收入本季度数为7,578,992.59元,上年同期数为3,620,845.3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9.32%,主要是本季度收到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营业外支出本季度数为1,359,672.92元,上年同期数为67,496,073.41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7.99%,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为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被提起诉讼,公司计提预计负债66,030,421.75元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季度数为3,218,265.02元,上年同期数为2,243,974.4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3.42%,主要是公司本季度所得税税率降低,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用本季度数为-659,472.10元,上年同期数为884,646.70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74.55%,主要是公司的子公司本季度亏损所致。

收到与其他经营活动现金本季数为36,156,642.24元,上年同期数为16,784,245.4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5.42%,主要是本季度收到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季度数为8,890,017.55元,上年同期数为27,568,716.51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7.75%,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经营活动现金支出小计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季数为870,400,000.00元,上年同期数为538,500,000.0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1.63%,主要是公司本季度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支付与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季数为707,181,101.12元,上年同期数为454,760,723.2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5.51%,主要是公司本季度归还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季数为-4,046,752.52元,上年同期数为51,036,585.51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07.93%,主要是公司筹资现金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低于于筹资活动现金支出小计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纸业 公告编号:2011-034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1年10月10日分别以直接送达或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表决截止时间为2011年10月21日中午12点。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公司2011年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贺岩峰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四、关于召开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纸业 公告编号:2011-037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11月15日(星期二)上午10:00

2、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3、召集人: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1)该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2011年11月8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受委托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登记手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在通知的时间内,持如下文件向公司登记:自然人股东凭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股凭证;住所地不在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城区的外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来函登记时间以邮戳为准,但公司于2011年11月14日前收到的方视为办理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1年11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3、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城区柔远镇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

四、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无)

1、投票的起止时间:

2、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3、股东大会提交的投票方法:

五、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无)

1、投票起止时间:

2、投票方法: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城区柔远镇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邮政编码:755000

联 系 人:史群丽

联系电话:0955—7679334

传 真:0955—7679339 7679216

2、会议费用: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无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七、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下列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 股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纸业 公告编号:2